

# 科技情报参考

2022年第10期

呼和浩特市科学技术局综合保障中心 编辑

---

★ 科技创新助力呼包鄂乌一体化发展取得实效 ..... 2

★ 浙江：温州国家自创区打造民营经济创新高地 ..... 4

★ 安徽省深化科技人才评价改革 ..... 6

★ 黄山市补短强弱加速科技成果转化 ..... 6

★ 湖北省科技厅从五个方面优化科技计划管理改革 ..... 8

★ 北京持续深化科技体制改革 创新引擎动能强劲 ..... 10

## 科技创新助力呼包鄂乌一体化发展取得实效

今年以来，内蒙古自治区科技厅积极指导呼和浩特市、包头市、乌兰察布市、鄂尔多斯市认真落实《呼包鄂乌“十四五”一体化发展规划》和《呼包鄂乌一体化发展 2022 年工作要点》，牢固树立一体化发展理念，立足各自比较优势和功能定位，利用好科技创新资源相对集中、协同开放区位优势明显等基础条件，推进呼包鄂乌一体化发展成效明显。

推进呼包鄂乌创新平台载体建设。根据科技部火炬中心通报 2021 年度全国国家高新区的评价结果，呼和浩特金山高新区、包头稀土高新区综合排名均较上年度有显著提升，在全国参评的 157 家高新区中分别位列 106 位、75 位，鄂尔多斯高新区综合排名较上年度有所提升，居 104 位。为支持创建呼包鄂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2022 年，科技厅继续支持呼和浩特金山高新区、包头稀土高新区各 5000 万元科研经费支持，落实高新区“提质进位”资金补助政策，分别支持呼包两家国家高新区各 1000 万元资金。以建设乌兰察布创新高地为契机，推动察哈尔高新技术开发区创建自治区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推动自治区 3 家国家重点实验室（涉及呼和浩特、包头）优化重组建设，引导实验室明确使命定位和研究方向，引进一流人才团队，创新体制机制、完善评价体系，强化保障措施。

推进呼包鄂乌基础性科技创新资源开放共享。印发《内蒙古自治区科研基础设施和大型科研仪器开放共享管理办法》（试行），开展2021年度科研基础设施和大型科研仪器开放共享考核评价工作，对考核评价为优秀和良好的管理单位予以后补助奖励，进一步促进和推动科研资源开发共享。初步建成“内蒙古大型科研仪器与设施开放共享服务网络管理平台”，目前管理平台已入驻内蒙古大学、内蒙古农业大学等42家成员单位，开放共享仪器设备1347台（套），涵盖59个应用领域。2022年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报首次设立分析测试专项，征集了57项分析测试项目，并对14个项目立项支持，推动全区分析测试技术发展，提高大型科学仪器设备的应用水平和利用效率，为呼包鄂乌高校、科研机构和企业承担实施国家和自治区重大科研项目提供基础资源。

积极培育呼包鄂乌地区科技创新主体。启动开展2022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已完成的2022年四批次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工作，入库企业921家，其中呼包鄂乌地区631家，占比达到68.51%。实施企业科技特派员制度，引导科研人员为企业提供精准创新服务，截至目前，呼包鄂乌四市共建立企业科技特派员工作站29家，入站企业科技特派员达到574人，服务企业数达到492家。全力支持呼包鄂乌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截止目前共组建备案各类创新联合

体 24 个,其中以呼包鄂乌地区企业为牵头单位的创新联合体达到 14 家,产业方向覆盖种业、农牧业、装备制造、新能源等多个领域。

组织呼包鄂乌地区关键技术攻关和成果转化。强化对呼包鄂乌四地科技供给,围绕新能源与新型电力系统、稀土新材料、现代煤化工、高端装备、生态环境、现代农牧业等领域,组织实施一批科技创新重大示范工程、重点研发和成果转化计划项目,促进产业链供应链创新链融合发展,2022 年,共支持呼包鄂乌四市各类科技计划项目 142 个,支持经费达到 19018 万元,其中重点研发和成果转化计划项目中企业牵头承担项目资金占比达到 77.65%,较上年提高 15.65 个百分点。批准和林格尔新区为自治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区并给予 200 万元支持,支持包头稀土高新区创建自治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区。依托内蒙古工业大学国家技术转移人才培养基地培养初级技术经纪人 289 人。

### **浙江：温州国家自创区打造民营经济创新高地**

今年 3 月,华中院、瓯海区政府联合智能物联网领域龙头企业中电海康集团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打造以中电海康为龙头引领、华科大温研院为技术支撑的中电海康·温州光电产业创新联合体,探索出以市场化为导向、龙头企业为引领的创新联合体模式,走出了“龙头企业牵头、高校院所支撑、市场主体联动”的“产学研用”发展路径。当天,由该院孵化培育的温州精石微通科技有限公司等两家科技企业

揭牌，并分别与中电海康签署投资协议，推动科技成果转化量产，打破国外技术市场垄断。创新联合体已实现 4 项科技成果转化。以共建创新联合体为契机，加速集聚创新资源，形成“创新成果—科技产品—营销市场—初创企业”的孵化链条，逐步扩大创新“马太效应”，释放温州“财富效应”，推动科学家、研发人员实现财富积累，吸引更多高端人才、优质项目落地，加快打造温州科技创新“策源地”，新兴产业“孵化器”。

温州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作为全国唯一一个以民营经济为特色的国家自创区，像是一座闪亮的“科创灯塔”。它根植于温州——我国改革开放先行区、民营经济重要发祥地，蓄积着温州人千军万马勇闯市场、创新创业的力量，从温州国家高新区走来，肩负着探路实现民营经济二次腾飞的国家战略任务，奋力打造全国一流的民营经济创新创业新高地。

温州国家自创区从深蹲助跑到起飞跳跃，舞动科创“龙头”，高擎科创“火炬”，高水平建设国家创新型城市，狠抓科技创新“八大抓手”，推进科技战略平台建设、高水平大学建设、企业技术改造、科技企业森林培育、孵化育成体系构建、新型研发机构建设、创新型人才引育、科技金融发展。全力打造“聚人才、强创新”的硬核成果，加快建设区域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温州这座城因此绽放前所未有的活力，为“两个先行”提供持久的科创力量。

## 安徽省深化科技人才评价改革

近日，安徽省科技厅、安徽省人社厅联合印发《安徽省自然科学研究系列技术经纪专业职称评审标准条件（试行）》，为技术转移转化人才量身定制职称评审标准，为科学、客观地评价技术转移转化人员的能力和水平，构建符合自然科学研究系列技术经纪专业人员职业特点的职称制度提供了参考和依据。

该政策具有以下五个方面的创新和突破。一是将“破四唯”要求贯彻落实到具体行动。推行代表作制度，中、初级一律不作论文要求。二是开辟副高级职称申报绿色通道。对于作出重大贡献、取得显著成绩的专业技术人员，可直接申报副高级职称。三是根据技术转移转化工作特点实行分类评价。按照技术转移转化工作性质和内容，通过转化项目、成果中试、转化产品、技术对接、平台建设、标准制定、发明专利等多层面实现分类评价。四是降低专业限制要求。从事技术转移转化服务人员不限专业均可申报。五是注重突出市场实绩。着重评价成果转化指标、技术转移绩效和对产业发展的实际贡献等，更加注重技术需求方、成果供给方及市场对技术转移效果的评价。

## 安徽省黄山市补短强弱加速科技成果转化

2022年以来，黄山市科技局持续补短板、强弱项，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取得显著成效。2022年1—7月，黄山市吸纳技术合同交易额9.5亿元，同比增长152.5%，增幅居全省第7位。

一是创优营商环境。结合“四千工程”“四送一服”等常态化助企服务，集中开展“新春访万企、助力解难题”“稳经济、优环境”等活动，着力解决企业急、难、痛点问题。2022年1—7月，围绕重点产业，市科技局先后走访企业100余次，征集企业诉求134项，已解决132项，办结率达98.5%。首次实现外国人来华工作、居留许可“一站式”办理。

二是育强转化主体。加强科技型中小企业培育，实施高企三年倍增计划，建立高新技术企业梯度培育指导体系，提升科技成果转化主体的创新和转化能力。2022年1—8月，全市累计备案登记科技型中小企业157家，推荐申报高新技术企业132家。截至2022年8月底，全市拥有高新技术企业233家。

三是引育转化载体。深化与长三角地区高校院所合作共建，推进浙江大学、安徽大学黄山技术转移中心建设，引导企业与高校院所合作共建创新平台。建立完善保障激励机制，推进转化载体引育。截至2022年8月底，全市共有高校技术转移中心3家、院士工作站2家、国家级创新平台3家、省级新型研发机构1家、省级国际科技合作基地3家。

四是精准供需对接。持续开展“海聚英才·揭榜挂帅”活动，推进校企联合开展共性关键技术难题攻关，借助工业互联网、安徽科技大市场和中国（安徽）科技创新成果转化交易会等平台，促进科技成

果供需双方精准对接。2022年1—8月，通过多种形式征集企业技术需求60余项，按产业分类发布高校院所科技成果961项。组织6家企业与中国科技大学、合肥工业大学等高校对接技术需求8项。

五是促进人才聚集。推进人才强市战略，积极实施“柔性引才”“创新十条”等支持高层次科技人才创新创业政策，创新开展“科技副总”选派和“博士入企”，促进人才链、产业链、创新链、资金链等有效衔接，为企业发展赋能。2022年以来，共有9家企业10人次进入“柔性引才”备案，第一批8名“科技副总”已入驻相关企业，有99名知名高校博士常态化入企服务。全市共有10家省高层次科技人才团队，累计获省、市财政资金支持5000万元。

### **湖北省科技厅从五个方面优化科技计划管理改革**

为贯彻落实湖北省委、省政府关于科技创新的部署要求，构建具有鲜明湖北特色的科技计划管理体制，多元化统筹配置科技创新资源，促进“科技势能”转化为“新发展动能”，为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提供有力支撑，加快建设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先行区，湖北省科技厅日前出台了《湖北省科技计划管理改革实施方案》，从五个方面优化科技计划管理改革。

一是优化科技计划体系布局机制。按照“精简、整合、优化”方式，重新定位各类计划，设置“基础研究计划、技术创新计划、科技创新基地（平台）计划、科技创新人才计划、区域科技创新计划”五



大类科技计划，加强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聚焦重点领域、支柱产业、关键环节开展技术攻关，打造高能级科技创新平台，培育科技创新人才和科技创新生态，推动“一个工程、五项行动”的落实落地。

二是优化科技项目资源配置机制。坚持以“人才为核心，平台为基础，项目为纽带，资金为引导”建立多元化资源统筹配置机制，针对现有科技资源配置分散、重复、封闭等问题，按照“统筹资源、切块管理、引导投入”原则，统筹资金、人才、平台、项目、政策和服务等各类科技创新资源，采取统分结合、抓大放小、适当调节的机制，实现任务与资源适配，责任与权力统一，充分发挥各责任主体的积极性、主动性。

三是优化科技项目形成和管理机制。完善项目组织方式和管理机制，将省级科技计划按照基础研究计划、技术创新计划、平台建设计划、人才计划、区域发展计划分别组织实施，明确每类项目组织流程；规范科技计划项目申报立项、过程管理、绩效评价等工作；完善项目评审制度，探索试行“盲评”、“异地专家评审”、“交叉评审”“大数据核查”等机制。建立新的项目形成机制，要求项目主要来源于生产服务一线，成果应用于生产服务一线；支持创新能力强的企业牵头承担项目，支持高校院所、创新平台等研发机构参与承担企业牵头的项目或承担揭榜挂帅项目和公益事业类项目。开展科技计划项目管理一体化信息系统建设。

四是优化科技项目公开征集机制。为加快推进预算执行,《方案》提出每年7月份启动下一年度项目组织工作,11月底前,各处室按照资金分配方案完成项目评审和立项排序,及时拨付项目资金,提高预算执行力度和进度;通过公开征集、科学遴选、预先储备的方式建立科技项目储备库,实现科技计划项目规范化、程序化、动态化管理。

五是优化科技项目绩效评价机制。为改变以往“重立项、轻管理、轻绩效”现象,《方案》提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通过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建立科技领域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加强绩效监控管理,强化绩效评价和结果运用,建立符合科研规律和特点的绩效评价方式,形成注重实效、分类评价、全方位、全流程、全覆盖的科技计划项目绩效管理体系。

### **北京持续深化科技体制改革 创新引擎动能强劲**

科技创新是发展的新引擎,改革则是点燃新引擎的点火系。党的十八大以来,北京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科技创新,市科委、中关村管委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重要论述和对北京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充分发挥市科技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的统筹协调作用,坚持问题导向,推动科技体制改革全面发力、多点突破、纵深发展,充分激发创新活力,为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提供强大动力。

### **加强科技体制改革战略谋划 科技创新统筹能力显著增强**

北京市认真贯彻国务院印发的《北京加强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总体方案》，制定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三张图”，每年召开部市共建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现场推进会，统筹推进科技体制改革，加快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党的十八大以来，以市政府办公厅以上名义出台科技创新政策文件 70 余件，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显著提高。

（一）强化体制机制顶层设计，构建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战略布局、组织模式和实施机制。

（二）推进科技系统机构改革，构建与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相适应的创新治理体系。

（三）出台科技体制改革重要文件，构建本市科技体制改革“四梁八柱”。

### **开展中关村先行先试 打造科技体制改革的试验田**

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以下简称中关村）充分发挥先行先试改革“试验田”作用，率先实施一大批国家级创新政策，为国家创新体系和科技基础制度建设探索出了有益经验。

（一）整合资源、搭建平台，开展科技政策先行先试。

（二）推动先行先试纵深发展，协同推进全面改革创新。

（三）立足实现科技自立自强，实施新一轮先行先试改革。

### **深化科研管理改革 为科研人员“松绑+减负+赋能”**

贯彻落实国家相关改革部署，积极开展科技领域“放管服”改革，为科研人员“松绑+减负+赋能”，激发科研人员的创新创造活力。

(一) 建设世界一流新型研发机构。

(二) 引领科研经费管理改革。

(三) 推进科研项目管理机制改革。

### **大力促进科技成果转化 服务首都高质量发展**

积极实施《北京市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条例》，持续深化改革措施，着力打通科技成果转化“最后一公里”，为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

(一) 强化科技成果转化政策体系建设。

(二) 完善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工作体制机制。

(三) 强化科技成果转化平台建设和转化人才培育。

2012—2021年，全市认定登记技术合同总计超76万项，技术合同成交额总量突破4万亿元，年均增长12.3%。2021年，全市认定登记技术合同成交额7005.7亿元，是2012年的2.8倍。2021年流向外省市和出口技术合同成交额占比达74.1%，北京对全国创新驱动发展的支撑引领作用日益凸显。

### **积极创新人才发展机制 助力高水平人才高地建设**

以服务国家战略科技力量为主线，制定《关于深化首都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人才支撑保障行动计划，全力打造创新人才高地。

- (一) 着力提升人才国际化水平。
- (二) 建立健全人才梯度培育体系。
- (三) 完善科技人才评价制度。

### **加速创新要素深度融合 持续打造一流的创新创业生态**

为发挥北京科技和人才优势，更好促进创新创业，市科委、中关村管委会不断完善创新创业服务机制，完善创业孵化服务链条体系，发挥科创基金引导作用，构建一流的创新创业生态。

- (一) 强化创业孵化和企业服务体系建设。
- (二) 完善企业融资支持政策。
- (三)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
- (四) 积极构建开放式创新网络。

**呼和浩特市科学技术局综合保障中心编辑**

**编辑：李 涛**

**电话：4366683**